**附件4：**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合作协议书**

为创新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传统的技能人才培养方式，充分发挥校企双方优势，进一步探索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的应用研究与实践，从而提高劳动者职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加快社会后备技能人才培养，推动社会发展和经济发展，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打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协议内容**

乙方委托甲方，为本企业员工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工作。

甲方根据乙方的具体培训需求，安排培训计划，并组织完成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考核工作的实施。甲乙双方共同开展培训工作，相互补充，各司其职。

**第二条：培训项目**

甲方依据乙方提供的学员年龄结构状况对乙方员工开展短期技能提升培训。

**第三条 协议期限**

甲乙双方协议期限为 壹 年，自 2022 年 月 日至 2023 年 月 日。

**第四条 权利与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课程的设计、学习平台、课程质量监控、学员结业考试等相关工作；

2、甲方负责培训人员资料的上报、整理、存档等工作；

1. 甲方负责人社部门的对接协调工作；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按照规范要求组织员工培训、考试，负责学员出勤，并协助维护课堂秩序，保证乙方员工按照甲方要求足额完成学时并完成结业考核。

2、乙方应提前一周报开班计划及花名册以便甲方做开班准备工作。

**第五条：保证条款**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了上述约定，另一方有权立即终止该协议并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违约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均须严格遵守相关机密，尊重知识产权。乙方不得泄露甲方的商业机密。

 **第六条：不可抗力**

 如遇自然灾害、政府禁制、电力系统和网络故障、教师生病等突发性事故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甲乙双方不能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经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可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因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原因造成合同违约，该违约责任由相应责任方承担。

2、乙方需与甲方共同维护甲方声誉，如有违背或私下做有损学校名誉的行为，乙方须给予甲方赔偿。

**第八条 送达**

甲乙双方提供的地址和电话等信息均真实有效。对方对通知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收到之日起 2 日内予以回复。

**第九条 协议的终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 协议期内，经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协议的；
2. 任何一方注销或培训资格被取消，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的；
3. 发生法律规定解除协议的情形时，有解除权一方行使解除权的。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产生纠纷的，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乙双方住所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1.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应对本协议内容进行保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签字（盖章）: 代表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期： 日期：